

专家论证意见

采购单位	新安县中医院
项目名称	新安县中医院重症医学科设备采购项目
控制金额	36 万元

专家论证意见汇总：

经三位专家认真审核、质询，并按三位专家
意见修改完善，对及采购设置进行如下修改：

第一. 删除及文件中一些非采购项设置。

第二. 删除及文件中的一些非主要参数项设置。

第三. 规范及文件中的术语、名词、要求及限制项。

第四. 删除及文件中参数中的广告用语表述。

第五. 删除及文件中不必要的加分项。

经过以上多项修改后，三位专家认为该采购项目符合
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其他违法违规
采购项的设置。

专家签字：

张松行 李亚国 周利军

2025 年 4 月 23 日